

证券代码：003011

证券简称：海象新材

公告编号：2026-022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8日通过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周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形成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和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3、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考虑到目前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制定了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以往年度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且对公司业务较为熟悉，董事会拟续聘其担任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6 年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计划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或借款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会。2026 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海象进出口有限公司等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同时子公司将视情况以自有财产为自身提供抵押担保。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并签署与各金融机构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审议该事项的股东会召开之日止（不超过 12 个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人浙江海橡实业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1,300.54 万元，2026 年度预计将与关联人浙江海橡实业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人民币 1,212.75 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周林先生、王淑芳女士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27）。

10、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1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3、《关于审议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13.1《关于审议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2025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津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2026年，在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薪酬原则上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职工代表董事、未在公司担任实际职务的董事津贴为人民币3.6万元/年（税前），除职工代表董事外，在公司内部任职的其他董事不设津贴。董事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关联董事王周林先生、王淑芳女士、王雅琴女士、王宇超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3.2《关于审议202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情况及2026年度津贴方案的议案》

202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2026年，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按月发放，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8万元/年（税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关联董事黄少明先生、孔冬先生、朱雯婷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3.3《关于审议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之“第四节公司治理”。2026年，在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原则上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关联董事王淑芳女士、王雅琴女士回避表决。

14、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延延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9）。

16、审议通过《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30）。

1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副总经理张李强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1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核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张李强先生已参加最近一期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其任期自获得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在此之前，暂由公司董事长王周林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张李强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4、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5、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附件：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

1、李延延女士，199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4年4月至2015年9月任浙江晶美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品控部原材料检验员；2015年10月至2019年2月任浙江晶美建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员；2019年3月至2019年8月任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品控部主管；2019年9月至今任越南海欣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任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延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延延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李延延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张李强先生，197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1998年8月至2001年4月任海宁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办事员；2001年5月至2004年5月任海宁海橡集团有限公司测试员；2004年6月至2017年4月历任海宁海橡鞋材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主任助理、副主任、总经办副主任；2017年5月至2018年1月任浙江晶美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8年2月至2024年4月任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监事会主席；2019年2月至今任海宁海象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1月至今任上海海象地板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七总经理；2026年4月至今任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张李强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海宁晶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279,510股，通过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本公司20,000股，合计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99,510股，持股比例为0.29%。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李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

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张李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张李强先生暂未取得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已参加最近一期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前培训。